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ISDOMCOM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何德然先生(「何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業務及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何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何先生過往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何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龐振宇先生及曾榮耀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龐振宇先生(「龐先生」)之履歷如下：

龐先生，48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龐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

龐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擔任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新愛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2)之財務總監。

龐先生曾為光尚文化香港有限公司(太陽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2)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龐先生亦曾為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11)之財務經理。

根據龐先生之委任，其任期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續任，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提前三個月以書面通知終止任期為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龐先生須於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其後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龐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彼之資歷、經驗及現行市場狀況後作出之推薦建議後釐定。

龐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於其中持有任何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曾榮耀先生(「曾先生」)之履歷如下：

曾先生，73歲，持有英國亨利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銀行學會會士。此外，曾先生已取得金融研究文憑(主修企業客戶金融)，並為公認反洗錢師。

曾先生在信貸、財務分析、風險管理、企業融資、反洗錢、資產管理及證券交易、顧問、自營交易方面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具備充分的能力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及成功作出貢獻。

根據曾先生之委任，其任期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續任，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提前三個月以書面通知終止任期為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曾先生須於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其後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曾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彼之資歷、經驗及現行市場狀況後作出之推薦建議後釐定。

曾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亦無任何關係；(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於其中持有任何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龐先生及曾先生各自己確認(i)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5.09(8)條所載之全部獨立性準則；(ii)彼過往或現時並無在本集團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龐先生及曾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有關龐先生及曾先生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龐先生及曾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龐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5.28及5.34條

緊隨委任龐先生及曾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龐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且曾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5.28及5.34條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家健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羅家麒先生、毛嘉欣女士、*Andre Pierre Lajeunesse*先生及徐家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秀萍女士、龐振宇先生及曾榮耀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